

【大地风情】

□李炳锋

霜降过后,就进入农历十月了,如果赶上闰月的年份,则是以小雪为标志。霜降也好,小雪也罢,当大地上出现第一场“白”的时候,整个旷野会变得肃静下来,一切都尘埃落定。于天地间放眼四望,肃静下来没了青稞,少见人迹的旷野舒缓开阔,“一望无际”可能就是这么得来的吧。

十月坐在冬的门槛上。初冬的旷野里,风没了往昔的温柔,变得硬冷起来,带着肃杀的寒意。在瑟瑟呼作响的寒风里,很少听到虫鸣鸟叫,更多的是大地与天空的对望,这种对望苍凉而辽阔,是大地向天空诉说着自己的心事吧,抑或是大地在向天空做着一年的总结。如果此时在大地上行走,你就会发现土地不再松软,而是变得呆板,变得深沉,变得不动声色。但仔细看去,大地上的生命一刻也没有消失,那些躲藏在沟沟壑壑里的白菜、菠菜、蒜苗……还有那些躲避于树下或石头旁的叫不上名来的小草儿,还有那些纤弱的小虫儿,正缩头缩脑却又从容不迫地做着过冬的准备,它们正用凝重的绿意或细微的运动,诠释着生命的顽强和高贵。

伴随着十月的脚步,北方的原野越来越萧瑟了,无边落木萧萧下,山山但见黄叶飞。曾经满目苍翠的树木,一夜之间被一片一片的金黄所浸染,浑身上下都透着成熟的美,像生命乍放的光芒。不过这份美是短暂的,几场霜雪无情地降下后,几乎所有的树叶都会飘落,旷野里只剩下瘦瘦的枝桠,风在它们周围吹着尖利的口哨,把一首首童谣传向远方。北方所有的树种中,柳树落叶是最晚的,当杨树、槐树、白蜡、桃树、枣树……纷纷当了逃兵的时候,只有柳树还在绿着,闪烁着温柔的情影,她那飘逸的枝叶就像女子的衣襟,更像长长的辫梢,梳理着时光,梳理着春秋过往,演绎着“春早发、夏婀娜、秋雍容、冬晚凋”的泼辣和神奇。当风把冬天推向深处的时候,与落叶相伴的就是那些同样走向枯黄的草了。它们何止是枯黄,简直是枯死。当冬天到来

【行走风景】

□赵峰

好像就一夜的事儿,泰安就美成这个样子。六月初去拜望一位朋友,在泮河小住了一夜,没想到往日的不尽如人意印象竟一扫而光。

时下的泰安,不一样还真不一样,仅泮河就足够迷人,沿岸尽是江南水乡的韵味,夹杂淡淡的欧美风情。这感觉让我静不下来,迅疾吃两口,止住和朋友“好久未见、非常想念”的满肚子话题,一副过了村就没店的架势,赶紧一睹为快。两岸宽阔的马路,夹在马路与河之间的壮观绿化带,河里荡漾着碧绿的河水,映衬在楼宇间的万家灯火里,真是美得没有办法。估计,喜欢这夜色的不止我一个,三五成群的当地人也聚在河边流连。我和他们都生怕把这美好给辜负了,走得脚有些累了才回返,真想一次看个够。

翌日午间被朋友拉进泮河小镇,凭窗品茗。居高观河,清流自由自在,无波无澜,闲适得让人嫉妒。抬眼的那一刹那,才发现一水障目,不见泰山,平素习惯低头看风景,一仰望大惊喜来了。窗外近景是泮河,中景次第楼宇,远景巍巍泰山。这画面太壮观了,临摹下来就是杰作,窗子帮你做了构图取舍。若安居于此,想不当画家、诗人都难,自然大大方,精品该有的要素全赐予了。

泰城开车无拥堵之苦,像是游在水里的鱼,没半点沙丁鱼罐头纠结。在这里好像一切都可以不慌不忙,从容淡定,巍峨泰山在那里一站,自信就满了。泰安给我上了新的一课,用旧眼光看人看事会犯错误,老黄历参照不得。几天接触了不少当地人,都稳如泰山的样子,全没有火烧屁股的急急匆匆。我最欣赏的是泰安朋友请客,去一家

十月的旷野



时,草儿会毫不保留地把自己还给大地,它们从来不惧死亡,有着逆来顺受的智慧和洒脱,它们明白死亡是一种隐忍,更是一种尊严。

在十月的旷野里,与枯黄形成鲜明对比的,当数那青葱的麦苗了。它们左右成行,正在新耕翻的黑黝黝的土地上蓬勃生长,冬天、风霜、寒冷好像与它们没有关系,也许它们更喜欢风霜雪雨,更喜欢挑战严寒。它们轻快地舞蹈着自己绿油油的小手小脚,诗意地匍匐于大地之上,就像一群欢快的孩童。欢快是暂时的,生活是长久的。麦苗们心里清楚,它们必须在更寒冷的天气到来之前,完成增绿、增肥、增厚、拔节、分蘖、盘墩动作,好储存充足的能量,抵御更残酷的严寒,也只有度过漫长的冬季,才能实现自我的价值。千百年的进化,大自然的法则,使小麦的生长发育变得严谨细致,与四季的冷暖变换浑然一体。喜鹊非常羡慕十月里麦苗的稚嫩身姿,它们盘旋着,划一个大大的弧落在远处的电线上。电线、电线杆是文明的符号,在辽阔的旷野里,农人们会用它来计算土地的亩数,会用它标识麦田浇水施肥的进度,这或许是工业文明的副产品吧。

十月的旷野,并不仅是麦苗的舞台,还有各式各样的塑料大棚,它们成

了北方旷野上一道亮丽的风景。塑料大棚的出现,正悄悄地改变着土地千百年来固有的定律,它们时刻为城里人输送着新鲜多样的菜蔬。与塑料大棚连在一起或相隔不远的,是一个个或疏或密的村庄,它们是田野上的器官,它们是乡愁的记忆。房舍里冉冉升起的缕缕炊烟,是农人放飞的挂念,是给散落在四面八方的孩子们温柔的召唤。

十月的山峦暗淡了,与半月前的它判若两物。树叶落了,草儿枯了,露出了山被岁月蒸煮过的灰白色的骨骼,每当看到山石这无奈的颜色,就会想起这样的句子:“静胜躁,寒胜热,清静为天下正。”是的,大自然是博大的,更是无情的,任何人任何事都无法与它抗衡。当寒霜到来的时候,唯有山上的松树是挺拔的,它表明了一种铮铮铁骨、不屈不挠的精神,这种精神是对山峦和旷野最大的安慰。

十月的旷野夕阳来得特别早,刚才还是明媚的阳光,可一转眼工夫,道道晚霞就映红了西边的天际。远远望去,寒风中有几根树枝正拼命地托着摇摇欲坠的夕阳,一群牛羊仰头亲吻着她,留下无边的永恒和苍茫,大地正敞开它那厚重的胸脯,等待着下一个黎明的到来。

快慢牵手一起走

“东平粥”馆,两荤两素,一碗特色菱角粉、芡实粥,水煎包管饱,返璞归真的待客之道让人感动。我不喜欢铺张,山东人夸人实在,但好多都停留在语言上,这才是真实在的落地。朋友来我这里也就好招待了,至少不用在去哪里吃,吃什么耗费那么多心思了。我喜欢吃泰安火烧,我住的酒店东恰好有一家,去得太晚,那对小夫妻把凉了的饼回了炉,直到热酥了才拿出给我。泰安人的质朴,泰山石一样无华。

活着的本来面目就是慢,急促会损耗很多有价值的东西,比如身体,比如思考。听朋友讲这些年泰安借泰山发展了很多旅游项目,方特还有溶洞什么的,我喜欢看的是封禅大典。一座慢下来的城,一座可以静心打理一下人生的城,一座诗意和远方的城,真想做她的永久性居民,拿泰安一张“绿卡”。独自慢慢在泰山下品味这难得的疏朗,很奢侈的。

前几天又去泰安,跟朋友去政务大厅办事,也领教了她的雷厉风行。这馆好气派,金碧辉煌,挺高大上的。门口有大屏幕电子导向图,手指一点,哪个部门在哪,办理流程就一清二楚,朋友没费劲就到了窗口。我就擅自游逛,看到这里有免费代办员,想早在外地办理营业执照,繁琐程序,没尽休地跑十几趟,脱层皮才罢休的奔波之苦,不免感慨良多。很快朋友也顺利地办利索了自己的事情,一脸春风地走出来。“衙门”的春天景象是我始料未及的,“冰冻三尺,一暖融化”。

看点皮毛不好轻易下结论,更多的精彩都藏在褶皱里,泰安和泰山一样含蓄。前段时间,两个黄金地段,一个

紧邻市政府,一个就在泰山脚下,寸土寸金,一个做了绿地健身公园,另一个改作免费停车场,几十个亿的收入没了,还要花上亿资金建设。后面还连续在泰安规划了近二十处公园,这旅游城市真的名副其实了。人,不仅仅是赚钱,一个地方如果不宜居,整天在污垢里生存,还有啥意义呢!可持续不是慷慨激昂的讲话,而是百姓的可心可意。

快和慢未必说哪个就好,哪个就不好。时下的登泰山最为典型,走索道路线,到极顶是须臾间的事情。如喜欢细品,走红门就好,慢慢地咀嚼沿途风景,都会有不同的感悟在心里。快与慢和谐,才能有美的乐章。慢慢地开车离开泰安,嘴里哼着:“快慢牵手一起走,说好不分手。春风都化成春雨,爱就爱到底……”

扫描二维码
关注壹点文学



扫描二维码,可以查看青未了文学网、青未了文学“壹点号”的投稿方式,查看优秀专栏作者的往期作品,还可以参与作品评论和写作交流。

【含英咀华】

吾兰飘香

□凯文

早上起来,忽闻淡淡兰花清香!循香而去,原来是石榴树底下的那盆建兰开了几朵小花。

这盆建兰已经养了好几年了,一直很茂盛,可就是没有开过花。我原以为兰花难养,所以,对它很是“娇生惯养”,一直养在屋里。又因为一直没有开花,我就在今年清明节后,将它移出屋,意思很明显,把它放置在外面,让它多点光照,多些雨淋,多经受点风雨,看看能否见到“彩虹”。

之后,有事无事时在院子里给它浇些水,有时还施点肥。虽然没有开过花,但是,长势仍然很茂盛。我仍然对它抱有希望。

终于,国庆节里,它竟然给了我一个惊喜!出乎意料地蹿出了一支箭。只是此后花枝越抽越高,花苞越来越大,却未见欲开的意思。谁知今早醒来,花儿就开了,想必是昨天白天或是夜里悄然开放的。

吾养兰花,有十多年了。品种也不少,有春兰、君子兰和建兰、墨兰。花期不一,一年四季,季季都有兰花香。但兰花的颜色和香气却各不相同。春兰开在春天,金黄灿灿的,花期近两月,花香醉人;建兰花开则在春夏间,秋季绽放,色淡黄,花香淡雅,风过香至,似有似无,如梦如幻。君子兰,花开冬季,春节前后,浓浓的绿叶间,抽出一支绿色粗壮的花茎,花开十几朵,淡淡的芳香,花朵红黄艳丽,喜庆吉祥。墨兰花枝花朵都是褐色,远看如水墨兰画,香气也很浓郁。

这盆建兰还是几年前的一天,我和夫人在花店中,见这兰花很特别,便买了一棵,当时它很是瘦小,几箭兰叶。既买之则安之,上盆,培土,浇水……给这瘦小的建兰安家。如今,它终于还给了我一个惊喜:它抽出了一支花茎,花茎粗壮,一串的花骨朵,竟然还开了几朵。

功到自然成。若想花开,要浇水,要施肥,要注入感情。对于任何事情,都要充满希望。沙里埋金,总会发光!

【时间乡愁】

行走在路上

□任雪晴

黑白分割,光影斑驳。时光,带着什么东西流浪去了远方,只留下视线中的影子。我多么喜欢,喜欢那些醇厚、内秀的时光留下的纪念——老街。我喜欢走在古老的石路上,我喜欢隔着鞋底摩挲着古路沧桑的皮肤,我喜欢听着它们,像古老的留声机,把百年前的牢骚讲给我听。是的,我喜欢。

我在台儿庄古城居住的房间,推开窗就能看到一溪碧色向外流动去。兴致来了,就拉上背包,独自下了木楼去。这里,我每年都会来,算来也有几次了。迫近黄昏,酒店铺热闹起来。我盲目地走在路上,听着不知名的歌儿诉着凄婉。借着酒家灯光,上了一座桥,憨实、平凡的桥。台阶上因为受潮气,沾上了一些斑纹,却是怯怯地躲在角落,怕被人踩到。风儿带着水面的清凉穿过发丝在耳畔鸣响,我却听见了呜咽。步履在石板的地面上减缓下来,晃向无人之处,为了边走边听。

他指给我看这里几百年前的繁华。看那寥寥几人的码头上船来船往,想来在明清时期应该是比肩接踵的繁华。商旅忙碌,船行匆匆,沿岸的路上,那时雍容的气息和诗意盎然的闲适扑面而来。我感受到他内心的欣喜,躺在这里,守着心中美好的梦,分享给愿意听的人。

再向前走,空气便压抑了。我听见他宽厚的身躯,因震怒而起伏颤抖,我听见炮火在远远近近处炸裂,我听见沉重的脚步踏入了狼藉的古城,我听见英勇的嘶吼和尖锐的哭泣穿透停滞的夜幕,我的手,甚至能够摸到墙上的弹痕。那是怎样的疼痛,疼在肉里,疼在心里,直至今日。潮湿的石板,像是溢出了泪水。敌军毁灭了这里,他却只能看着,无能为力。当那肮脏的脚踏在他脊背上,他多想把他们掀翻在河里。当枪林弹雨交织的网要扼死他守护的一切,他多想站起来挡下伤害。可是,他只能躺在这里,咬着牙,开始漫长的煎熬、等待。

现在,他有些老了,像个老人一样絮叨。看着塞着糖果的孩子奔过,会满足;看着行人徜徉,会欣喜;看着高楼耸起,汽车穿梭,会担忧。

夜里的灯火刺痛了眼,河水上出现了一个圆圆的圈儿,上面桥、下面影,不辨虚实。只是静静的,静静的夜,完全降临了。

我转过脚步,心中默默地道谢,谢谢这条路,给我讲了这么多。徐行,又过桥,扎进人群,前行。

大概是,我不愿丢失什么东西吧!我真的在这喧闹中感到疲乏,我想做的,只是走一走老路,把自己同这世界暂时隔离,只消一会儿。

行走在路上,听听故事,或是变成一条憨厚的路,闲适,悠然地讲着自己的故事,也不错。